

ICS 67.180
分类号: X30
备案号: 30253-2011

QB

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

QB/T 4089—2010

制糖工业助剂 消泡剂(聚甘油脂肪酸酯类)

Sugar industry aid
Antifoaming agent (Types of polyglycerol esters of fatty acid)

2010-11-22 发布

2011-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制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由广州甘蔗糖业研究所、广州市汇源糖业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市双钱糖业有限公司、洋浦南华糖业集团、云南英茂糖业有限公司、全国甘蔗糖业标准化中心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骏佳、黄东瑜、徐晓燕、童禧姪、郭剑雄、焦念民、耿怀建、李锦生、梁逸、何润景、尚明久。

本标准首次发布。

制糖工业助剂 消泡剂(聚甘油脂肪酸酯类)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制糖工业助剂 聚甘油脂肪酸酯类消泡剂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包装、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以聚甘油脂肪酸酯为主体经乳化而成的非离子型表面活性剂。
产品适用于制糖工业过程中泡沫的处理，也适用于发酵和造纸等工业过程。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1275 表面活性剂 含水量的测定 共沸蒸馏法

GB/T 6368 表面活性剂 水溶液pH值的测定 电位法

GB/T 4472 化工产品密度 相对密度测定通则

GB 11543 表面活性剂中、高粘度乳液的特性测试及其乳化能力的评定方法

GB/T 6678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

GB/T 6680 液体化工产品采样通则

3 技术要求

制糖工业助剂 消泡剂(有机硅类)的技术指标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技术指标

项 目		指 标
感官指标	外观	灰褐色膏体或乳液
理化指标	活性成分含量/%	≥35
	pH	7.0~8.5
	密度(20℃)/(g/cm ³)	1.01~1.05
	稳定性	优于(包括)2级

4 试验方法

4.1 外观

目测：膏体或乳液；灰色或浅褐色；黏稠度随气温下降变大；高温下存放后表面允许有深色油层，搅拌后均匀。

4.2 活性成分含量

4.2.1 原理

试样的活性成分含量是指试样除去水分的净含量。

4.2.2 试验方法

按GB/T 11275测定水分后计得。

4.2.3 结果的表示

活性成分含量 c (%) 按公式 (1) 计算:

$$c(\%) = 100 - X \dots\dots\dots (1)$$

式中:

X ——含水量, %。

再现性: 相同的试样在每两个不同实验室所得结果之差应不大于1% (质量分数)。

4.3 pH 值

按GB/T 6368测定。

4.4 密度

按GB/T 4472中密度瓶法测定。

5.5 稳定性

按GB 11543测定。

5 检验规则

5.1 出厂检验

产品应由生产厂的质量检验部门进行检验, 生产厂应保证所有出厂的产品均符合本标准的要求。每批出厂的产品应附有质量证明书, 内容包括: “制糖工业助剂” 字样、生产厂名称、商标、产品名称、型号、净重、批号和生产日期、保质期或/和保存期、合格证明及本标准编号。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活性成分含量、pH、稳定性和感官指标。

5.2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包括第3章规定的全部项目, 在下列情况下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当原料、生产设备发生改变, 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
- b) 产品长期停产后恢复生产时;
- c)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
- d)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要求时。

5.3 采样原则

按 GB/T 6678 的 6.6 和第 10 章规定, 确定采样单元数。采样时, 按 GB/T 6680 中 1.6.3.1 之 b 混匀物料, 按 GB/T 6680 中 1.5.7 之 a 采集全液位样品。

5.4 判定规则

如检验结果有一项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时, 应重新自两倍的包装中采样检验。若复检的结果仍有一项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时, 则整批产品判定不合格。

6 标志、包装、贮存

6.1 制糖工业助剂 消泡剂 (聚甘油脂肪酸酯类) 的包装桶上应有牢固、清晰的标志, 注明: “制糖工业助剂” 字样、生产厂名称、商标、产品名称、型号、净重、批号和生产日期、保质期或/和保存期以及本标准编号。

6.2 产品用塑料桶、镀锌铁桶包装, 桶盖密封。

6.3 产品贮存于干燥、阴凉通风的仓库内。在恶劣的运输条件或贮存温度下产生分层属正常现象, 可搅拌均匀后使用。

